

桃園市辦理未足齡資賦優異兒童提早入學 Q&A

一、辦理「提早入學」的主要目的是？

提早入學辦理目的主要是針對具有學習潛力且社會適應良好之資賦優異兒童，而不是為了差幾天而無法入學的兒童所設。為確保提早入學的學生在學校中能有效學習及適應學校生活，因此提早入學鑑定標準從嚴，希望能確認學生確實具有提早入學所需的能力。

二、要參加提早入學資優鑑定須注意或準備什麼？

除了實質年齡的限制外，家長替孩子報名鑑定之前，應先審慎評估孩子的實際發展與需求，充分了解資優兒童提早入學對孩子帶來的影響。兒童的童年只有一次，適齡就學，讓孩子人生的每一步，皆能健康成長，比能提早入學更重要。

提早入學鑑定內容主要評估學生整體認知發展與社會適應行為。家長應讓孩子以平常心參與鑑定，無須多做準備，鑑定內容不會測量書寫能力、認字能力或心算能力等。

三、什麼是「提早入學」？誰可以提早入學？提早入學鑑定通過的標準及程序規定為何？

提早入學是根據「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第3條規定：「年滿五歲之資賦優異兒童，得申請提早入國民小學就讀。」提早入學申請、鑑定及入學程序如下：

1. 法定代理人填具報名表，並檢具戶口名簿、學前兒童提早入學能力檢核表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代為向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指定之辦理單位申請。
2. 接受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指定之施測單位進行相關評量及評估。
3. 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依施測單位彙整之評量及評估資料綜合研判，經鑑定通過者，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發提早入學資格證明書。
4. 持提早入學資格證明書及戶口名簿，依相關規定至戶籍所屬學區之學校辦理報到入學。

前項資賦優異兒童之鑑定，應符合下列規定：

1. 智能評量之結果，在平均數正二個標準差以上或百分等級九十七以上。
2. 社會適應行為之評量結果與適齡兒童相當。

四、為何通過率會偏低？

提早入學鑑定標準是依據「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第3條之規定須兼顧認知能力和社會適應兩者發展。通過提早入學鑑定兒童之智能評量結果，必須在百分等級97以上。另外再加上社會適應能力的評估，因此通過

率會偏低。

智能評量主要目的在於呈現每個受測兒童的潛能，是否已達到「得」提早入學的標準，並非由受測兒童相互比較後評選優選者。所以提早入學並未規定定額錄取人數，而是看「學生個人能力是否達到提早入標準」，凡是達到標準之兒童，皆得以提早入學。

五、未足齡資賦優異兒童提早入學有哪些追蹤輔導機制？

提早入學之學生於入學後需接受教育單位之追蹤輔導，相關措施如下：

- (一) 各校輔導室應會同導師，主動觀察提早入學學生之學習及生活適應情形，並填寫學習紀錄表。對於需適應輔導之學生，應主動與導師及家長溝通輔導方式，協助學生獲得良好適應。
- (二) 提早入學學生於入學後經評估若有適應不良情形，依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第23條規定，法定代理人得向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以下簡稱特推會）提出放棄提早入學資格，經學校特推會審議通過並報教育局核備後，得俟其足齡後依規定辦理入學。